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KEY FINANCI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68)

**補充公告
修訂有關
建議按非包銷基準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股份
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的基準
進行供股之認購價**

茲提述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八日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認購價的修訂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決定將認購價由每股供股股份0.91港元修訂為每股供股股份0.76港元(「經修訂認購價」)。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供股的所有其他重要條款及條件將維持十足效力及效用。

經修訂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76港元，須於合資格股東接納相關供股股份的暫定配額或申請額外供股股份時，或(如適用)於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承讓人接納相關供股股份的暫定配額時悉數支付。

經修訂認購價：

- (i) 較股份於本公告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0.78港元折讓約2.56%；

- (ii) 較股份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止連續五(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0.81港元折讓約6.17%；
- (iii) 較股份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止連續十(1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0.783港元折讓約2.94%；
- (iv) 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以及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最近期公佈的每股股份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0.4052港元溢價約87.58%；及
- (v) 相當於理論攤薄效應(定義見上市規則第7.27B條)約2.06%，即股份的理論攤薄價每股約0.7933港元相對股份的基準價每股約0.81港元(定義見上市規則第7.27B條，當中已考慮股份於本公告日期的收市價每股0.78港元，及股份於緊隨本公告日期前連續五(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0.81港元)。

認購價乃經參考(其中包括)(i)股份的近期市價；(ii)當前市況；(iii)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iv)本公告「進行供股的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討論的供股的理由及裨益後釐定。董事認為，認購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所得款項用途的修訂

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於記錄日期或以前不會有任何變動並且供股獲全數接納，估計供股的最高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約為417.51百萬港元及416.51百萬港元。

本公司擬動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 (i) 約208.26百萬港元(佔全部所得款項淨額約50%)用作擴張本集團的證券業務，如保證金融資業務及包銷業務；
- (ii) 約124.95百萬港元(佔全部所得款項淨額約30%)用作融通本集團的放債業務；及

- (iii) 約83.3百萬港元(佔全部所得款項淨額約20%)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倘供股出現認購不足的情況，所得款項淨額將按上述相同比例按比例用於以上用途。

修訂認購價的理由

自該公告刊發日期後，董事一直密切留意股份收市價，並察覺其呈下行之勢。具體而言，股份價格由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四日較為波動，最高見0.84港元而低位則為0.70港元，平均價格為0.787港元。鑑於股份價格自該公告刊發後下跌，董事認為此趨勢反映股東現時對本公司的情緒。為提高股東參與建議供股的機率，董事決定調低認購價以鼓勵股東認購供股股份。

除上述補充資料外，載列於該公告的所有資料及內容均維持不變，並將對各方面而言繼續有效。本公告為該公告的補充，亦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蒙焯威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蒙焯威先生及張佩琪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潤珠女士、孔偉賜先生、梁兆基先生及陳霆烽先生。